

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 4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台前县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门 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体表
- 七、部门收入总体表
- 八、部门支出总体表
- 九、县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台前县民政局概况

### 一、台前县民政局主要职能

台前县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

台前县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民政工作的改革与发展。

（二）拟订全县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

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做好授予“荣誉市民”称号相关工作。

（五）落实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全县乡镇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预审上报工作，负责跨县（区）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县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和地名管理服务等工作。

（六）拟订全县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 and 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福利彩票发行机构工作。

(十二) 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 有关职责分工。

## **二、台前县民政局预算单位构成**

台前县民政局没有独立核算的下级预算单位，本级预算即汇总预算。

## **第二部分**

### **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收入总计 7087.02 万元，支出总计 7087.02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872.77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困难群众人数增加，补贴标准提高。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收入合计 7087.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084.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2.31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支出合计 7087.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4.2 万元，占 3.97%；项目支出 6812.82 万元，占 96.1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7084.7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870.46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提高五保户补助标准、低保补贴标准、增加低保五保价格补贴，增加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7084.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4.71 万元，占 100%。其中：基本支出 274.2 万元，占 3.9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办公费、电费、水费、培训费等；项目支出 6812.82 万元，占 96.13%，主要包括困难群众生活补助、高龄、残疾人生活补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等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74.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0.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2.31 万元。主要用于敬老院基础改造提升。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2.5 万元。主要原因：减少开支。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20 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减少开支。



(三) 公务接待费 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台前县民政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4万元，比上一年支出减少0.5万，主要原因是对低保、五保、残疾人进行摸底排查工作及减少开支。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台前县民政局本年内未安排政府采购相关预算。

###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台前县民政局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满意度等情况。

###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台前县民政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流浪乞讨救助车；单位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套）。

###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台前县民政局目前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台前县民政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8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其中：财政拨款	7,084.71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纳入预算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及罚没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专项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31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4.71	7,084.71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 预备费	0.00	0.00	0.00
		(二十五) 其他支出	2.31	0.00	2.31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收 入 总 计	7,087.02	支 出 总 计	7,087.02	7,084.71	2.31

##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 执 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2021 预算数比 2020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增减额	增减%
**	**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6.43	7,084.71	274.20	6,810.51	666.19	1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55.88	447.12	274.20	172.92	47.42	12%
2080201	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	299.05	274.20	274.20	0.00	-0.50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33.45	102.92	0.00	102.92	102.92	10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38	70.00	0.00	70.00	-55.00	-44%
20810	社会福利	796.50	955.68	0.00	955.68	509.06	114%
2081001	儿童福利	234.93	78.00	0.00	78.00	63.00	420%
2081002	老年福利	497.94	376.05	0.00	376.05	-51.25	-12%
2081004	殡葬	0.00	491.63	0.00	491.63	487.31	1128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3.63	10.00	0.00	10.00	10.00	1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66.09	942.20	0.00	942.20	171.20	22%
2081103	机关服务（残疾人事业）	0.00	412.20	0.00	412.20	412.20	41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66.09	530.00	0.00	530.00	-241.00	-31%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757.96	4,729.30	0.00	4,729.30	143.37	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757.96	4,729.30	0.00	4,729.30	143.37	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10.41	0.00	10.41	9.41	94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10.41	0.00	10.41	9.41	941%

##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	**	1	2	3	4
	合计	274.20	260.20	0.00	14.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0.20	260.20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0.00	220.00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0.00	220.0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50	22.5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50	22.50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70	0.70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70	0.70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1.00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1.00	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0	16.00	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0	16.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0.00	0.00	14.00
30201	办公费	0.50	0.00	0.00	0.50
30201	办公费	0.50	0.00	0.00	0.50
30202	印刷费	0.20	0.00	0.00	0.20
30202	印刷费	0.20	0.00	0.00	0.20
30204	手续费	0.10	0.00	0.00	0.10
30204	手续费	0.10	0.00	0.00	0.10
30205	水费	0.20	0.00	0.00	0.20
30205	水费	0.20	0.00	0.00	0.20
30206	电费	0.30	0.00	0.00	0.30
30206	电费	0.30	0.00	0.00	0.30
30207	邮电费	0.22	0.00	0.00	0.22
30207	邮电费	0.22	0.00	0.00	0.22
30229	福利费	12.48	0.00	0.00	12.48
30229	福利费	12.48	0.00	0.00	12.48



##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台前县  
民政局

2021 年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2020 年 预算数						2020 年预 算执行数						2021 年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073001】台 前县民政局	3.50	0.0 0	3.50	0. 00	3. 50	0. 00	0.75	0.0 0	0.54	0. 00	0. 54	0. 21	1.00	0.0 0	1.00	0. 00	1. 00	0. 00
【073001】 台前县民政局	3.50	0.0 0	3.50	0. 00	3. 50	0. 00	0.75	0.0 0	0.54	0. 00	0. 54	0. 21	1.00	0.0 0	1.00	0. 00	1. 00	0. 00

##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29	其他支出	2.31	0.00	2.3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1	0.00	2.31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1	0.00	2.31

## 2021 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8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31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上级转移支付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其他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4.7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087.02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四、预备费	0.00
		二十五、其他支出	2.31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收 入 总 计	7,087.03	支 出 总 计	7,087.03





# 2021 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台前县民政局

2021 年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	**			
	合计	7,087.02	274.20	6,812.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4.71	274.20	6,810.5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47.12	274.20	172.92
2080201	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	274.20	274.2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2.92	0.00	102.9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0.00	0.00	70.00
20810	社会福利	955.68	0.00	955.68
2081001	儿童福利	78.00	0.00	78.00
2081002	老年福利	376.05	0.00	376.05
2081004	殡葬	491.63	0.00	491.6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00	0.00	1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942.20	0.00	942.20
2081103	机关服务（残疾人事业）	412.20	0.00	412.2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30.00	0.00	53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729.30	0.00	4,729.3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729.30	0.00	4,729.3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	0.00	10.4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	0.00	10.41
229	其他支出	2.31	0.00	2.3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1	0.00	2.31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1	0.00	2.31



# 县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台前县民政局		
部门(单位)负责人	韩凤霞		
填表人	李庆霞	联系电话	17303930286
年度履职目标	<p>一是织密兜牢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网。健全脱贫攻坚兜底保障体系，完善社会救助制度，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二是着力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全面落实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完善经济困难失能老人补贴制度，积极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加大农村养老补短板力度，优化养老服务供给。三是健全儿童和残疾人福利服务体系。不断完善落实儿童福利保障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强化残疾人福利保障。四是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激发基层群众自治组织活力，夯实社区社会治理基础。引导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加快推进社会工作发展，促进慈善事业和志愿服务发展。五是提升基本社会服务水平。继续提升救助管理服务质量，推进殡葬综合改革，规范婚姻登记管理，稳慎推进行政区划调整，加强地名和界线管理工作。六是持续夯实民政事业发展基础。全面加强厅党建工作，健全民政工作体制机制，完善民政领域治理方式，打造忠诚干净担当干部队伍，加强平安建设和安全管理，加强民政宣传和政研工作，加强和完善机关基础工作。</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着力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落实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完善经济困难失能老人补贴制度，积极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加大农村养老补短板力度，优化养老服务供给	
	织密兜牢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网	健全脱贫攻坚兜底保障体系，完善社会救助制度，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二是着力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健全儿童和残疾人福利服务体系	不断完善落实儿童福利保障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强化残疾人福利保障	
	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激发基层群众自治组织活力，夯实社区社会治理基	

			础	
		促进慈善社工事业不断发展	引导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加快推进社会工作发展， 促进慈善事业和志愿服务发展	
		提升基本社会服务水平	继续提升救助管理服务质量，推进殡葬综合改革， 规范婚姻登记管理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579.00
	1、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3,579.00
	（2）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068.7
		（2）项目支出		4,247.6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

				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区或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

				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低保保障率	100%	反应已纳入低保的人员数量占符合条件的低保人员总数的比重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99%	反映应该领取两项补贴的人数与实际领取两项补贴的人数的比率情况
		发放高龄津贴的80岁以上老年人口数	≥0.7万人	反映发放高龄津贴的80岁以上老年人数量
		圆满完成新一届村、居委会换届	圆满完成	反映新一届村、居委会换届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率	100%	反映已纳入供养的特困人员数量占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总数的比重
	履职目标实现	临时救助保障率	100%	反映受临时救助人员数量占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员总次数的比重
		高龄津贴社会化发放率	≥90%	反映高龄津贴社会化发放情况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99%	反映实际领取两项补贴的人数与应该领取两项补贴人数的比率情况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申请补贴纳入保障率	100%	反映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情况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完善基层民政服务设施	不断完善
政策知晓率			≥90%	反映民政服务对象对相关政策的知晓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台前县民政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 总额:	5300	年度资金总额:		5300		
		其中: 财 政拨款	5300	其中: 财政拨款		5300		
		其 他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 目 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p>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 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 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 实现及时高效, 救急解难。</p> <p>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 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 确保其健康成长。6. 对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开展摸排、家庭监护评估、监护监督等工作, 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治、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协调、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 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未出流浪。7.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水平, 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提高效率, 使孤儿和艾滋病病毒感 染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p>			<p>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 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 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 实现及时高效, 救急解难。</p> <p>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 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 确保其健康成长。6. 对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开展摸排、家庭监护评估、监护监督等工作, 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治、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协调、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 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未出流浪。7.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水平, 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提高效率, 使孤儿和艾滋病病毒感 染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p>			
绩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低保人员救助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数 量 指 标	低保人员救助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特困人员救助数量	应保尽保		特困人员救助数量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员数量	适度提高		临时救助人员数量	适度提高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救助数量	应保尽保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救助数量	应保尽保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稳步提高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稳步提高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发放基本生活补助等	按时发放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发放基本生活补助等	按时发放	
			完成及时率	及时			完成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5%	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逐年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逐年提高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发放基本生活保障	逐渐完善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发放基本生活保障	逐渐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制度	逐渐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制度	逐渐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救助对象社会满意度	≥95%			救助对象社会满意度	≥95%
填表人：薛滢				项目负责人：崔兆				
联系方式：15083228218				联系方式：13849305566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台前县民政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	年度资金总额:	450		
		其中:财政拨款	450	其中:财政拨款	4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1. 发放时间: 从2021年1月1日起为台前县户籍的80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 2. 发放标准: 80-89岁老人每人每月50元, 90-99岁老人每人每月100元, 100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300元。进一步保障高领老人生活。			1. 发放时间: 从2021年1月1日起为台前县户籍的80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 2. 发放标准: 80-89岁老人每人每月50元, 90-99岁老人每人每月100元, 100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300元。进一步保障高领老人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高龄津贴的80岁以上老年人口数	≥0.7万人	数量指标	发放高龄津贴的80岁以上老年人口数	≥0.7万人
		质量指标	80-8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50元	质量指标	80-8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50元
				90-9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00元
			100岁及以上老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300元	100岁及以上老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300元	
			高龄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高龄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高龄津贴资金政策的合规性	合规	高龄津贴资金政策的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资金预算安排	资金及时到位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资金预算安排	资金及时到位	
		为年龄到80周岁以上老人及时发放情况	收到申请次月内		为年龄到80周岁以上老人及时发放情况	收到申请次月内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	逐渐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	逐渐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高龄津贴补助的80岁以上老年人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高龄津贴补助的80岁以上老年人满意度	≥90%
填表人：薛滢 联系方式：15083228218				项目负责人：汪涛 联系方式：138392758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春节慰问活动经费专项					
主管部门		台前县民政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搞好春节期间对特困孤儿、留守儿童、孤寡老人及困难残疾人家庭的走访慰问工作, 及时将党和政府对城乡困难群众的关怀送达到户。				为搞好春节期间对特困孤儿、留守儿童、孤寡老人及困难残疾人家庭的走访慰问工作, 及时将党和政府对城乡困难群众的关怀送达到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敬老院数量	9 个	数量指标	慰问敬老院数量	9 个
		质量指标	慰问标准	及时慰问	质量指标	慰问标准	及时慰问
			慰问水平	不低于上年		慰问水平	不低于上年
			扩大慰问率	不低于上年		扩大慰问率	不低于上年
		慰问工作目标完成率	适度提高		慰问工作目标完成率	适度提高	
	时效指标	慰问时间	≥98%	时效指标	慰问时间	≥98%	
	成本指标	慰问敬老院标准	≥1 万元	成本指标	慰问敬老院标准	≥1 万元	
		慰问困难群众标准	≥500 元		慰问困难群众标准	≥5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贫困户脱贫意识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贫困户脱贫意识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对象满意度	≥95%	
填表人: 薛滢				项目负责人: 汪涛			

联系方式：15083228218

联系方式：138392758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					
主管部门		台前县民政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1	年度资金总额:		16.32
		其中: 财政拨款		6.51	其中: 财政拨款		6.5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9.81
绩效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时足额发放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			按时足额发放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人员纳入保障范围率	$\geq 100\%$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人员纳入保障范围率	$\geq 100\%$
			符合条件的人数	$\geq 68$ 人		符合条件的人数	$\geq 68$ 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geq 200$ 元/人/月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geq 200$ 元/人/月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geq 99\%$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geq 99\%$
			补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补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向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资金及时情况	及时	时效指标	向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资金及时情况	及时
	补助按时发放率		$\geq 90\%$	补助按时发放率		$\geq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满意	服务对象	政策知晓率	$\geq 85\%$	服务对象	政策知晓率	$\geq 85\%$
人员满意度			$\geq 80\%$	人员满意度		$\geq 80\%$	

	度 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填 表 人：薛滢 联系方式：15083228218				项目负责人：刘金华 联系方式：13525297811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台前县民政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25	年度资金总额:	825		
		其中: 财政拨款	825	其中: 财政拨款	82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1、按时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2、严格按照残疾人两项补贴程序和要求、依法审定补助对象。3、加大对政策的宣传, 提高政策的知晓率。			1. 按照标准每人每月每项补贴 60 元。2. 按时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人数	≥1.2 万人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人数	≥1.2 万人
		质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残疾人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残疾人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60 元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60 元
		时效指标	各级财政部门下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时间	及时下达	时效指标	各级财政部门下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时间	及时下达
			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时发放率	≥99%		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时发放率	≥99%
	审批复核的及时性		及时审核	审批复核的及时性		及时审核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残疾人补贴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逐渐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残疾人补贴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逐渐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补贴残疾人满意度	≥90%	
填表人: 薛滢 联系方式: 15083228218				项目负责人: 刘金华 联系方式: 13525297811			

